

证券代码：839176

证券简称：麦迪卫康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北京麦迪卫康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多方友好协商，公司拟以人民币 500 万元现金向北京领创医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创医谷”）进行投资，投资完成后公司持有股份约为 14.29%，同时领创医谷需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将对硬管光学内窥镜完成取证，电子内窥镜完成样品测试，若无法完成承诺，需按照投资额以年化 8% 利率对本次投资股份进行回购。本次投资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投资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的协商、签署及后续执行工作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 2017 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137,941,805.94 元，期末净资产总额为 99,536,906.83 元。此次公司对领创医谷通过增资方式投资 500.00 万元，投资完成后公司持有股份约为 14.29%。连续 12 个月内，公司对外投资共计 862.50 万元，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

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标的股东之一孙健为麦迪卫康之子公司北京海策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及股东。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8年10月1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通过本次对外投资，公司将通过被投资企业对微创治疗技术、疼痛管理及神经调控、新型纳米涂层植入相关领域进行探索，进一步推动新领域管理方向的深入发展。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领创医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91110105344418419E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18号25层A28F-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徐天睿

实际控制人：徐天睿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推

广；计算机系统服务；企业策划、翻译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销售办公用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医疗器械（限一类）；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5,000,000.00

关联关系：标的公司股东孙健为麦迪卫康之子公司北京海策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股东及总经理，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二） 自然人

自然人：徐天睿 身份证号：11010319800414****

自然人：孙 健 身份证号：34110219790112****

自然人：丁 杉 身份证号：11010119850921****

自然人：杨伟华 身份证号：23010219790205****

（三）对现有公司增资

1、出资方式

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增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增资为现金出资，资金来源拟为募集资金款，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代持或结构化融资的情形，亦不存在非法汇集他人资金投资的情形。

2、增资情况说明

标的公司原股东没有同比例增资

投资完成前，标的公司的股权架构如下图所示：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占比
徐天睿	400	0	80%
孙 健	50	0	10%
丁杉	25	0	5%
杨伟华	25	0	5%
合计	500	0	100.00%

投资完成后，标的公司的股权架构如下图所示：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占比
徐天睿	400.00	400.00	68.56%
孙 健	50.00	50.00	8.57%
丁杉	25.00	25.00	4.29%
杨伟华	25.00	25.00	4.29%
北京麦迪卫康品牌管理顾问 股份有限公司	83.36	83.36	14.29%
合计	583.36	583.36	100.00%

注：以上最终已最终协议及工商部门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以人民币 500 万元现金向北京领创医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创医谷”）进行投资，投资完成后公司持有股份约为 14.29%，同时领创医谷需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将对硬管光学内窥镜完成取证，电子内窥镜完成样品测试，若无法完成承诺，需按照投资额以年化 8% 利率对本次投资股份进行回购。本次投资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投资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的协商、签署及后续执行工作，具体以最终签订投资协议为准。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将促进公司业务的多元化发展，提升公司服务产品的附加价值，并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本次对外投资与标的公司股东充分沟通协商，以达到投资价格的公允性，该投资符合公司总体利益和持续发展的需要。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本次增资标的公司，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期规划，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虽然标的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但通过公司日益完善的内部控制机制以及对标的公司经营风险管控的进一步加强，公司有信心确保投资资金的安全和收益。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的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麦迪卫康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麦迪卫康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